

招标邀请公告

一、公司简介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文轩”）于2005年由四川新华发行集团主发起成立，2007年在香港上市，成为国内出版行业首家H股上市公司。2011年，文轩收购四川出版集团旗下15家出版单位，打通出版发行产业链。作为中国文化体制改革的首批成果企业之一，文轩的改革和发展一直走在全国前列，是中国出版发行业排头兵、西部地区出版传媒产业领军企业、四川文化产业龙头企业。

四川文传物流有限公司是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旗下全资子公司，公司成立于2011年，注册资金叁亿伍仟万元。四川文传物流有限公司是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旗下的一家专业从事出版物、文化商品、电子数码产品及其他各类商品仓储、包装、配送、信息咨询服务、集装箱物流、运输管理、人工装卸服务、货运代理为一体的综合型现代化文化物流企业。

为公平、公正、开放、透明的引入物流资源合作伙伴，以合作共赢的理念共造生态圈，更好的提升客户服务满意度。由四川文传物流有限公司作为承办单位组织对成都、天津始发至全国的图书出版物类型货物运输进行公开招标，竭诚欢迎全国符合要求的物流服务供应商参加投标。

二、招标时间安排

序号	事项	时间
1	报名	2021年3月22日9:00-2021年3月26日17:00
2	资质审核结果通知	2021年3月27日9:00-2021年3月29日17:00
3	投标保证金缴纳	2021年3月30日9:00-2021年4月9日17:00

4	标书发放	2021年3月30日 9:00-2021年3月31日 17:00
5	现场竞标会	详见招标书
6	中标结果通知	详见招标书

三、招标项目

(一) 年物流量

成都始发至全国预计 12 万吨；天津始发至全国预计 6 万吨。

(二) 招投标段信息

标段大致如下（详细标段信息，资质审核通过后以后续招标书信息为准）：

始发地	目的地	始发地	目的地
天津市	辽宁省	成都市	黑龙江省、吉林省、辽宁省
	内蒙古自治区		山东省
	山东省		江苏省
	安徽省		浙江省
	上海市		广东省
	浙江省		湖北省、湖南省
	江苏省（无锡市）		甘肃省、宁夏回族自治区、青海省
	广东省		陕西省
	广西壮族自治区		云南省
	福建省		重庆市
	河南省		

	湖北省		
	湖南省		
	陕西省、甘肃省、宁夏回族自治区、青海省、西藏自治区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贵州省、云南省		
	京津冀区域电商入仓		
	天津区内送货		
京津冀	区域提货		
北京市	天津（整车）		
联合招标标段：成都市始至北京市、天津市、内蒙古自治区 和 天津市始发至成都市			

四、投标供应商资质要求

- 1、投标供应商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
- 2、投标供应商注册资金须大于等于 100 万人民币，注册年限不低于两年。
- 3、投标供应商具有合法承运资质，三年以上物流运营经验，并能出具公路运输经营的相关资质证明（营业执照、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等）。
- 4、投标供应商是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能开具税率为 9% 的货物运输业增值税专用发票。
- 5、投标供应商 2020 年度运输营业额不低于 200 万人民币。
- 6、投标供应商须缴纳投标保证金 2 万元。
- 7、投标供应商需具备缴纳履约保证金的能力，具体缴纳数额根据其负责标段的业务量大小而定。

8、投标供应商应具有质量保证能力、赔付能力、应急能力。

9、投标供应商必须购买货物运输保险。

10、本次招标不接受两家及以上供应商联合投标，否则无效。

五、招标单位及报名方式

(一) 招标单位

四川文传物流有限公司

(二) 报名方式

以电子邮件形式将报名所需资料发送至招标单位指定电子邮箱，同时请在邮件内标明意向标段，如未注明意向标段，视报名无效。

(三) 报名联系人

姓名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全女士	13730675444	quanquan@winshare.com.cn

(四) 报名所需资料

1、营业执照、开户许可证、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法人身份证复印件或电子扫描文档（必须提供项）；

2、提供货物运输保险合同有效期内的保险单复印件或扫描件（必须提供项）；

3、如有 GPS 定位跟踪软件的，请提供相关信息系统操作主界面截图图片（非必须提供项）；

4、其他可证明公司资历及实力的书面资料（例如年度审计报告、完税凭证、获奖证书）（非必须提供项）。

注：以上材料、证件（复印件）必须经过年检有效且加盖企业公章。

六、其他招标相关说明

(一) 资格审核

招标方将对投标单位提供的相关资料进行资格审核，并在 2021 年 3 月 29 日 17:00 前通知审核通过的供应商参与后续投标工作。

(二) 招标书

招标书由招标方以电子邮件形式免费发放至资格审核通过的供应商。

(三) 投标要求

1、投标保证金

资格审核通过且应邀参与竞标的供应商须缴纳投标保证金 2 万元(竞标会结束后，中标供应商投标保证金转为履约保证金，未中标供应商投标保证金在 10 工作日内原路径无息退回)，并于 2021 年 4 月 9 日下午 17:00 前(超时视为放弃竞标资格)银行转账至招标方账号，账户信息如下：

户 名：四川文传物流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农业银行成都市青白江支行

账 号：844101040018711

2、投标保证金不退还的情况

① 投标人中标后不得以任何理由撤标或中标后提出其它附件条件，否则招标人将视投标人为恶意竞标，且不退换投标保证金；投标人中标后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也不退还投标保证金。

② 有证据证明投标人有串通高报价或恶意低价格并弃标等行为，招标人将视投标人为恶意竞标，且不退还投标保证金。

七、廉政监督

投标方如发现招标方人员或其他投标方有违反本招标书要求或其他违规行为，可向招标方纪检监察室廉正举报，举报信箱及电话如下：

廉正举报联系人：王江川

廉正举报电话：028-83157186

四川文传物流有限公司

2021年3月22日